

证券代码:688062 证券简称:迈威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2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所公告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18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于2024年5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主席陈健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事项,符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披露的《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案前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62 证券简称:迈威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3

迈威(上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所公告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6月1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召开会议的地点、日期及投票时间
-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地点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12日至2024年6月12日
-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 (七)涉及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一、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2 | 《关于提名秦正余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 |

一、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公告已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二、特别决议议案:1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五、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六、涉及优先股股东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七、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一) 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身份验证和系统维护。具体操作请见网站公告。

(二)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代理人必须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88062 | 迈威生物 | 2024/6/5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2024年6月6日9:30-16:30

2. 登记地点: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接待室

3. 登记方式: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电话、邮件的方式办理登记。

4.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章)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本人股东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章)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原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F)和本人股东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附件F)和本人股东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附件F)和本人股东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附件F)和本人股东账户卡。

6. 股东可授权一至多名以书面形式进行登记,自授权后或邮件件到达时间不迟于2024年6月6日17:00,电话/邮件/书面授权委托书、联系电话及授权委托书“字样,并于公司电话确认后作为成功。通过电话授权委托书登记的股东请在出席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7. 注意事项:凡是在会议主持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表决权股数之和未达到办理登记手续的,均有权利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之后出席该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均可以列席会议,但不得参加现场投票。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携带有效身份证件或未能及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本次会议或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自行承担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公司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等事项。

2. 参会车辆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并签到。

3.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李冰路576号3号楼

联系人:杨晋波

联系电话:021-58332260

传真:021-58587963

邮箱:ir@mwbiotech.com

特此公告。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62 证券简称:迈威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0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提名独立董事并调整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公告

【本所公告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秦正余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调整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同意提名秦正余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李柏龄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柏龄先生因身体原因需要治疗休养,无法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因此提出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李柏龄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柏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由于李柏龄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李柏龄先生将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直至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为止。

李柏龄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独立、为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李柏龄先生在任期间的辛勤工作和无私奉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提名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履行职责,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同意,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秦正余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提名秦正余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F),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秦正余先生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职资格和提名、秦正余先生无关联关系,并符合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拟调整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李柏龄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鉴于公司董事会换届,为保证审计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选举秦正余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调整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为:秦正余先生(主任委员)、魏倩女士、谢广涛先生。上述调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2024年5月27日(含)起生效,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李柏龄先生将继续履行其作为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责。

特此公告。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62 证券简称:迈威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1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所公告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6月1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召开会议的地点、日期及投票时间
-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地点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12日至2024年6月12日
-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 (七)涉及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一、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2 | 《关于提名秦正余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 |

一、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公告已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二、特别决议议案:1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五、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六、涉及优先股股东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七、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一) 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身份验证和系统维护。具体操作请见网站公告。

(二)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代理人必须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88062 | 迈威生物 | 2024/6/5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2024年6月6日9:30-16:30

2. 登记地点: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接待室

3. 登记方式: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电话、邮件的方式办理登记。

4.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章)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本人股东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章)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原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F)和本人股东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附件F)和本人股东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附件F)和本人股东账户卡。

6. 股东可授权一至多名以书面形式进行登记,自授权后或邮件件到达时间不迟于2024年6月6日17:00,电话/邮件/书面授权委托书、联系电话及授权委托书“字样,并于公司电话确认后作为成功。通过电话授权委托书登记的股东请在出席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7. 注意事项:凡是在会议主持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表决权股数之和未达到办理登记手续的,均有权利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之后出席该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均可以列席会议,但不得参加现场投票。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携带有效身份证件或未能及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本次会议或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自行承担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公司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等事项。

2. 参会车辆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并签到。

3.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李冰路576号3号楼

联系人:杨晋波

联系电话:021-58332260

传真:021-58587963

邮箱:ir@mwbiotech.com

特此公告。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62 证券简称:迈威生物 公告编号:2024-029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所公告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名称: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迈威生物”)的全资子公司上海迈威迈威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威迈威”)
- 担保人名称:迈威生物及全资子公司江苏泰康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康生物”)
- 本次公司及泰康生物终止为迈威迈威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虹桥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办理的固定资产贷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合计6.55亿元;公司及泰康生物拟对迈威迈威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申请的贷款不超过人民币6.55亿元的银行贷款,重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55亿元。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48,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及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3.33%、57.48%;本次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完成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不变。上述所有担保均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间互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担保情况概述

(一) 终止担保的基本情况

迈威生物于2021年1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公司及子公司泰康生物为迈威迈威办理固定资产贷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高公司以及泰康生物为迈威迈威在浦发银行办理的固定资产贷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合计6.55亿元。

2021年1月20日,公司及泰康生物与浦发银行分别签署了《保证合同》,共同为迈威迈威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金额为人民币6.55亿元,保证期间至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迈威迈威在浦发银行办理的固定资产贷款余额为5.23亿元。为进一步降低资金成本,迈威迈威拟提前归还浦发银行贷款,并在建设银行重新申请贷款。根据迈威迈威与浦发银行签署的借款合同,迈威迈威提前还款不产生违约金。

鉴于迈威迈威将提前归还上述固定资产贷款,并提前终止相关借款合同,公司及泰康生物终止为迈威迈威提供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归还浦发银行贷款,并满足后续项目建设需求,迈威迈威拟向建设银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6.55亿元的贷款,公司及泰康生物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55亿元。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二) 本次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事项履行的程序

2024年5月23日,公司及泰康生物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事宜,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55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62 证券简称:迈威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0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提名独立董事并调整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公告

【本所公告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秦正余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调整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同意提名秦正余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李柏龄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柏龄先生因身体原因需要治疗休养,无法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因此提出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李柏龄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柏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由于李柏龄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李柏龄先生将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直至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为止。

李柏龄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独立、为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李柏龄先生在任期间的辛勤工作和无私奉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提名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履行职责,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同意,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秦正余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提名秦正余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F),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秦正余先生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职资格和提名、秦正余先生无关联关系,并符合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拟调整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李柏龄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鉴于公司董事会换届,为保证审计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选举秦正余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调整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为:秦正余先生(主任委员)、魏倩女士、谢广涛先生。上述调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2024年5月27日(含)起生效,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李柏龄先生将继续履行其作为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责。

特此公告。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62 证券简称:迈威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1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所公告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6月1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召开会议的地点、日期及投票时间
-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地点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12日至2024年6月12日
-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 (七)涉及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一、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2 | 《关于提名秦正余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 |

一、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公告已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二、特别决议议案:1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五、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六、涉及优先股股东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七、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一) 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身份验证和系统维护。具体操作请见网站公告。

(二)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代理人必须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88062 | 迈威生物 | 2024/6/5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2024年6月6日9:30-16:30

2. 登记地点: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接待室

3. 登记方式: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电话、邮件的方式办理登记。

4.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章)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本人股东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章)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原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F)和本人股东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附件F)和本人股东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附件F)和本人股东账户卡。

6. 股东可授权一至多名以书面形式进行登记,自授权后或邮件件到达时间不迟于2024年6月6日17:00,电话/邮件/书面授权委托书、联系电话及授权委托书“字样,并于公司电话确认后作为成功。通过电话授权委托书登记的股东请在出席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7. 注意事项:凡是在会议主持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表决权股数之和未达到办理登记手续的,均有权利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之后出席该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均可以列席会议,但不得参加现场投票。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携带有效身份证件或未能及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本次会议或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自行承担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公司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等事项。

2. 参会车辆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并签到。

3.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李冰路576号3号楼

联系人:杨晋波

联系电话:021-58332260

传真:021-58587963

邮箱:ir@mwbiotech.com

特此公告。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62 证券简称:迈威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0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所公告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名称: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迈威生物”)的全资子公司上海迈威迈威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威迈威”)
- 担保人名称:迈威生物及全资子公司江苏泰康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康生物”)
- 本次公司及泰康生物终止为迈威迈威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虹桥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办理的固定资产贷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合计6.55亿元;公司及泰康生物拟对迈威迈威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申请的贷款不超过人民币6.55亿元的银行贷款,重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55亿元。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48,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及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3.33%、57.48%;本次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完成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不变。上述所有担保均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间互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担保情况概述

(一) 终止担保的基本情况

迈威生物于2021年1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公司及子公司泰康生物为迈威迈威办理固定资产贷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高公司以及泰康生物为迈威迈威在浦发银行办理的固定资产贷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合计6.55亿元。

2021年1月20日,公司及泰康生物与浦发银行分别签署了《保证合同》,共同为迈威迈威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金额为人民币6.55亿元,保证期间至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迈威迈威在浦发银行办理的固定资产贷款余额为5.23亿元。为进一步降低资金成本,迈威迈威拟提前归还浦发银行贷款,并在建设银行重新申请贷款。根据迈威迈威与浦发银行签署的借款合同,迈威迈威提前还款不产生违约金。

鉴于迈威迈威将提前归还上述固定资产贷款,并提前终止相关借款合同,公司及泰康生物终止为迈威迈威提供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归还浦发银行贷款,并满足后续项目建设需求,迈威迈威拟向建设银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6.55亿元的贷款,公司及泰康生物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55亿元。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二) 本次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事项履行的程序

2024年5月23日,公司及泰康生物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事宜,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55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62 证券简称:迈威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0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所公告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名称: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迈威生物”)的全资子公司上海迈威迈威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威迈威”)
- 担保人名称:迈威生物及全资子公司江苏泰康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康生物”)
- 本次公司及泰康生物终止为迈威迈威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虹桥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办理的固定资产贷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合计6.55亿元;公司及泰康生物拟对迈威迈威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申请的贷款不超过人民币6.55亿元的银行贷款,重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55亿元。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48,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及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3.33%、57.48%;本次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完成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不变。上述所有担保均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间互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担保情况概述

(一) 终止担保的基本情况

迈威生物于2021年1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公司及子公司泰康生物为迈威迈威办理固定资产贷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高公司以及泰康生物为迈威迈威在浦发银行办理的固定资产贷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合计6.55亿元。

2021年1月20日,公司及泰康生物与浦发银行分别签署了《保证合同》,共同为迈威迈威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金额为人民币6.55亿元,保证期间至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迈威迈威在浦发银行办理的固定资产贷款余额为5.23亿元。为进一步降低资金成本,迈威迈威拟提前归还浦发银行贷款,并在建设银行重新申请贷款。根据迈威迈威与浦发银行签署的借款合同,迈威迈威提前还款不产生违约金。

鉴于迈威迈威将提前归还上述固定资产贷款,并提前终止相关借款合同,公司及泰康生物终止为迈威迈威提供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归还浦发银行贷款,并满足后续项目建设需求,迈威迈威拟向建设银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6.55亿元的贷款,公司及泰康生物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55亿元。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二) 本次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事项履行的程序

2024年5月23日,公司及泰康生物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事宜,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55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4日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 项目 | 2024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 2023年12月31日 (已审计) | 单位:万元 |
|------|----------------------|----------------------|-------|
| 资产总额 | 161,886.01 | 204,155.26 | |
| 负债总额 | 143,042.71 | 185,614.42 | |
| 净资产 | 17,843.30 | 18,540.84 | |
| 营业收入 | - | - | |
| 营业利润 | -697.54 | -3,241.77 | |
| 净利润 | -697.54 | -3,241.77 | |

8.影响担保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9.失信被执行人员情况:迈威迈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与担保方关系:迈威迈威和泰康生物均为迈威生物的全资子公司

三、拟签署的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融资担保债权人:建设银行

2. 保证人:迈威生物和泰康生物

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4. 担保额度与担保期限:不超过人民币6.55亿元,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1. 迈威迈威经营情况良好,无重大违约情形,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2. 本次公司及泰康生物为迈威迈威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有利于降低迈威迈威的融资成本,保证迈威迈威的正常运营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审议程序

(一) 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与泰康生物为迈威迈威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事项是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作出的,降低了迈威迈威融资成本。本次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完成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不变。上述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事项,有利于全资子公司迈威迈威的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事项。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终止担保和重新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披露了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基于公司经营需要而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本次担保和重新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本次终止担保和重新提供担保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七、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48,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及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3.33%、57.48%;本次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完成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不变。上述所有担保均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间互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八、上网公告文件

《迈威迈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62 证券简称:迈威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0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所公告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6月1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召开会议的地点、日期及投票时间
-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地点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12日至2024年6月12日
-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 (七)涉及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一、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2 | 《关于提名秦正余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 |

一、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公告已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二、特别决议议案:1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五、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六、涉及优先股股东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七、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一) 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身份验证和系统维护。具体操作请见网站公告。

(二)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